

陕西省商务厅关于组建第六届丝博会执委会 投资促进部的函

陕商函〔2022〕107号

省委台办、省委外办，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国资委、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省妇联、省侨联、省工商联、省贸促会、西安海关、省会展中心：

按照丝博会执委会《关于组建第六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暨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执委会各工作机构的通知》（丝博会执办发〔2022〕2号）要求，由省商务厅牵头，会同省级有关部门和单位，组建执委会投资促进部，主要负责招商引资组织协调和投资促进服务工作；协助境外代表团、各省区市代表团开展经济合作活动；负责指导我省各市区分团开展投资促进活动；负责组织省内企业和客商参会工作；协助邀请境外客商和重点国内客商参会；配合做好线上展会的组织实施等工作。

 陕西省商务厅行政规范性文件

执委会投资促进部部长由省商务厅负责同志担任，副部长由贵单位负责同志担任，请将副部长及联络员名单于3月3日（星期四）12:00前将报名回执传真我厅投资促进处。

联系人：韦媛媛

电 话：63913986 15319736906

传 真：63913989

陕西省商务厅

2022年3月1日

附件：

第六届丝博会执委会投资促进部副部长及联络员名单回执

填表单位（盖章）：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备注
				副部长
				联络员